工作经历证明

临沂职业学院：

 （姓名），身份证号： ，现为/曾为 单位工作人员，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我单位从事 工作，累计工作时间为 月（年）。

特此证明。

出具证明联系人：

证明人联系电话：

单位盖章

年    月    日

注：本证明信需应聘人员所在单位、人事部门或用人管理权限部门出具。